

青海师范大学公共资源管理中心

2021年春季本科教学实验室环境安全检查 工作通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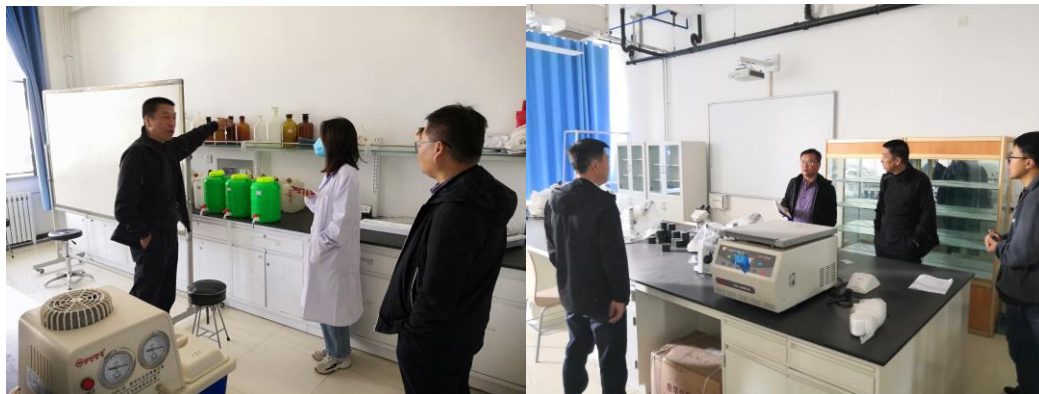
2021年 第(2)期

公共资源管理中心根据青海省教育厅《青海省教育系统2021年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点工作任务及责任清单》《青海省教育系统2021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于5月11日对城北校区综合实验楼(A、B座)实验室进行环境安全和管理工作的专项检查，现就本次专项检查工作通报如下。

从本次检查的整体情况看，通过前期检查和整改，各学院实验室环境和安全管理工 作有了显著改善和提升。但是，在检查中还是发现了一些明显的安全隐患和管理漏洞：

- 1、综合实验楼 B 座 307 实验室（地理科学学院的生物地理实验室）环境卫生不整洁、仪器设备摆放不规范；
- 2、综合实验楼 B 座 421 实验室（化学化工学院的无机及分析化学实验室）配置的溶剂存放不规范、物品摆放不规范；
- 3、截止目前，生命科学学院实验教学中心还未明确负责人；
- 4、信息牌信息内容不完整；实验室水龙头漏水现象比较普遍，需要及时维修。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一些问题和安全隐患，公共资源管理中心工作人员在现场对相关学院实验室管理人员提出了督促整改建议和要求。



公共资源管理中心
2021年5月12日